

证券代码：002504

证券简称：弘高创意

公告编号：2018-82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选举，增选刘向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此次会议增选监事通过的前提是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提出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通过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8 日

附件：

简历

刘向飞，男，1980年1月生，福建省宁德市人，大专学历，毕业于福建师范大学福清分校。2001年至2012年从事钢铁贸易与短租公寓行业。2016年，成立曼豪控股有限公司，兼任正华科技集团常务副总。目前在公司担任高级顾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向飞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